# 爱国守法学生演讲5篇范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：2025-07-07

*举手之间，有善与恶，有美与丑;点滴之中，见是非荣辱。只有并肩而立，我们才能成为社会主义事业合格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，中华民族才能真正傲立于世界民族之林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爱国守法学生演讲，希望大家喜欢!爱国守法学生演讲1尊敬的老师、同...*

举手之间，有善与恶，有美与丑;点滴之中，见是非荣辱。只有并肩而立，我们才能成为社会主义事业合格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，中华民族才能真正傲立于世界民族之林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爱国守法学生演讲，希望大家喜欢!

**爱国守法学生演讲1**

尊敬的老师、同学们:

大家好!

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:“让法治成为我们的时尚追求。”

每个人都知道遵守法律是每个公民的社会责任和道德义务。中华民族自古就有“礼仪之邦”的美誉。

我们应该用我们自己的实际行动来捍卫这个声誉!同学们，祖国、社会都要求我们要做一个有道德、有见识的好公民。

我们现在正处在长身体、长知识的黄金时代。我们必须认真学习《小学生守则》，遵守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，知恩图报，树立新作风，从小事做起，从我做起。

与同学和睦相处，相处中，冷静地对待和处理问题，自强不息，自尊自爱，让我们严格要求自己，做一个守法的小学生，做一个有道德文明的好孩子!

爷爷曾经说过:“法制教育必须从娃娃做起!”虽然通往人生的路很长，紧要处却常常只有几步，我们还是未成年人。我们必须走好每一步，学会保护自己，学会遵守法律。学会抵制不好的诱惑。

否则，一旦触犯了法律，法律无情，后悔莫及，家长伤心，老师烦心，社会担心，一失足成千古恨!

一个国家即使有很强的经济实力，如果没有健全的法制，没有守法的国民，也不能算是真正的文明国家。

在古今中外，守法人民不断涌现。苏格拉底，一位著名的哲学家，就像古代的圣物一样，用生命去遵循他内心的神圣法则。在“当权者”以对神不敬等罪名逮捕他并判他极刑关头，他的门徒决定帮助他逃跑，一切都准备好了。但苏格拉底说:“我的信仰之一是法律的权威。既然法律判我死刑，作为一个好公民，我必须遵守。”

苏格拉底最终死于对法律的忠诚。然而，他的想法一直很吸引人。他成为古代人民守法的典范，成为当代人民谣言守法的典范。

正是因为有了守法的公众，我们才有了今天的和谐社会!

然而，有一些人不重视国家的法律法规，成了和谐社会不和谐的音符，他们不但不把违反法律和纪律看作是一种耻辱，反而把善钻法纪的空子当成是自己的“本事”!我们应该对他们的行为感到羞耻!

也许有人会问:如何遵守法律?我们怎么算守法，遵守律法呢?显然，每天，我们都可能面临着对与错的选择:今天考试，有一道题我不会，是考试作弊得高分，还是承认自己不会去认真补习?

过了十字路口，是停下遵守信号灯，还是急着去抢步?看到别人有困难，是有帮助，还是漠不关心?面对困难，是自强不息，还是弄巧成拙……

其实，举手之间，有善与恶，有美与丑;点滴之中，见是非荣辱。只有并肩而立，我们才能成为社会主义事业合格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，中华民族才能真正傲立于世界民族之林。让守法成为我们的时尚追求!那么我相信我们的社会将会更加和谐可爱!

**爱国守法学生演讲2**

尊敬的老师们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!

我要说的主题是“做遵纪守法的小学生”。那么什么叫遵纪守法呢?人们在社会生活中遵守有关纪律，依法办事，严格恪守法律规范就叫遵纪守法。

有的同学认为，讲纪律就没有自由，讲自由就不能受纪律的约束。这种看法是错误的，俗语说：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。自由是相对的，是有条件的。鸟在空中飞翔，它们是自由的;鱼在水中嬉游，它们是自由的。但如果把鸟放入水中，让鱼离开水，那么它们不仅得不到自由，而且很快就会死掉。人走在马路上是自由的，但如果不遵守交通规则，乱窜马路，被车辆撞到，那就失去了行走的自由。因此，世上没有不受约束的自由。此外，纪律限制自由，又保护自由。如果当你走进图书室，里面静悄悄的。对于读书的人来说，这一片安静多么宝贵!因为人人都遵守看书纪律，大家可以享受这文明读书不受干扰的自由。若有人不守纪律，高声谈笑，这文明就消失了。

同学间总会有些矛盾和摩擦，同学们要互相关心和尊重，友爱相处，团结合作。如果出现矛盾和摩擦，一定要冷静处事，决不可出口骂人，更不可挥拳相向，伤及自身或他人。我奉劝同学们遇事要冷静，要有法纪观念，不能做害人害己的事。

同学们，我们正担负着努力学习，将来建设祖国的重任，祖国、社会都要求我们知法懂法、尊法守法、遵纪守法。一名学生，更应该与同学和睦相处，理智冷静地对待和处理问题，让我们严格要求自己，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小学生!

**爱国守法学生演讲3**

尊敬的老师们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!

现代社会，是法制社会，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的基本准则，也是每个公民的基本素质和义务，是保持社会和谐安定的重要条件。那么，什么叫遵纪守法呢?

人们在社会生活中遵守有关法律，依法办事，严格恪守法律规范就叫遵纪守法。

有人认为，讲纪律就没有自由，讲自由就不能受纪律的约束。这种看法是错误的。俗话说：“不以规矩，不能成方圆”。下面就有这样一则故事：

刘民有个让人羡慕的家庭，父亲是县教委主任，母亲是小机构长、出色教师。刘民就生活在这样一个知识分子家庭里。和周围同学相比，他的成长条件算很好的了，父母都懂得一些教育孩子的知识，又疼爱他，家庭经济条件也好。刘民是家里的独生子，父母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，所以父母对他的要求相当严格，给他订了许多规矩：不允许他出去玩，不允许他交朋友，不允许他看电视、听广播，每天都是复习、预习、写作业、背英语……

在父母的严格管教下，刘民终于考取了一所重点高中。父母特别高兴，他们仿佛看到了希望。但刘民的心情却不怎么好，在机构里，他发现他和别的同学不一样，别人知道的东西他都不知道，而且一下子离开父母自己独立生活，有点手足无措，又没有朋友可以倾诉心中的痛苦。因此，在新环境里，刘民感到异常孤独。就在这个时候，刘民认识了一个本校的同乡，他叫张小宾，比刘民高一年级。也许是同乡的缘故吧，张小宾待刘民特别好。张小宾不太爱学习，对各种游戏可是非常精通，经常带刘民出去混，会朋友。

一次，张小宾在机构抽烟被罚款了，他们几个都没钱交，后来决定到郊区人少的地方去要，去抢。刘民听后有点胆怯，不想去，但在他们的“劝说”下也去了，不过只壮胆，不动手。他们选择了半夜抢劫那些热恋中的恋人。前两次很快得手，当他们准备向第三对恋人下手时，警察突然站在他们面前，三个当场被擒。

刘民的父母对他的管教是严格的，从小就给他定了好多规矩。可是，为什么刘民还犯了法呢?原来他的父母一心只想让刘民学习好，却忽略了对刘民进行遵纪守法教育。当刘民的父母听说儿子犯了罪，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他们见到法官说的第一句话就是：“法官

，您是不是搞错了?”刘民的母亲还把儿子从小到大获得的各种获奖证书都拿出来了，她想证明儿子是无罪的。可是，法律无情!

很多事实都证明，遵纪守法是一个公民的基本义务，遵纪守法的人更容易被社会接纳，更容易得到身边人的喜爱，而那些违法乱纪、不遵守纪律的人，无论他多么有才能，不仅不招人喜欢，而且还让人痛恨、厌恶，也会被人们和社会所遗弃。

大家行动起来吧!从我做起，从每一件小事做起，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!

**爱国守法学生演讲4**

尊敬的老师们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!

上星期四，我们听了法制教育的讲座，警察叔叔给我们讲了许多有关未成年人犯罪的案例，这使我感触颇多。

在我们身边，一些同学老是犯错误，不遵纪守法，还屡教不改，他们认为只要不去杀人偷钱就好了，犯点小错误有什么关系呢?俗话说：小时偷针，大时偷金。如果一个人从小没有养成良好的习惯，没有法律意识，还有偷窃等坏习惯，不仅毁坏你的形象，还会渐渐腐蚀你的心灵。如果不能痛改前非，那些恶习就会在你的心灵深处扎根，甚至会让你走进失去自由的牢房。

青少年正处在长身体、长才干的阶段，明辨是非能力和自控力不强，意志薄弱，很容易受到外界的影响。我身边就有这样的例子：现在的孩子都有攀比心理，有些同学仗着家里有钱，天天在机构炫富，使那些家境不怎么样的同学觉得又自卑又眼红，为了不被人瞧不起，他萌生了偷窃的念头。最后东窗事发，被公安逮捕，受到了应有的惩罚。我们正处在花样的年华，诗样的年龄，没有人愿意在牢房中度过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。

尽管现在有老师和父母的保护，但他们不可能时刻保护着我们。我们总有一天会离开父母，离开机构，踏入社会。为了避免同学之间产生不必要的矛盾，我们应该严于律己，改掉身上的坏习惯。

法制教育对于种子是阳光，对于树林是水，对于稻田是肥料……而对于我们少年儿童，是走上殿堂的梯子。能让人改过自新，要是盗贼、人犯，从小接受过法制教育，有着满心道德，那他们还会成为罪犯吗?由此说明，法制教育是不可忽视的。让我们从现在开始，遵守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中的每一条守则，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合格小学生、小公民。

**爱国守法学生演讲5**

尊敬的老师们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!

“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”。这句话告诉了大家规矩的重要性。自古以来，规矩就一直在人们身边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规矩也在不断变化。到了今天，规矩以成千上万种形式出现，但是最大的规矩是法律。而今，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，我国的法律制度不断地完善，人们的法律意识逐渐增强。

法律，简单地说，就是立法机关制订的用以规范人民行为的一种载体。像“红灯停，绿灯行”，这是交通法;九年义务教育属于义务教育法;惩罚恶人靠刑法等等。

妈妈常常教育我，在日常生活中一定要遵守规矩。记得我刚学会走路时，妈妈就告诉我，“过马路靠右边行走。如果迎面有车来，不要慌张，就站在原地不动，千万不能乱跑。”当时路人经过，看到妈妈这样教我有疑惑，小孩能听懂吗?可是，当时1岁多的我，还真的听懂了，并且按妈妈教的规矩过马路。我慢慢地长大了，妈妈又教我，“红灯停，绿灯行。”妈妈和我，不管经过哪个十字路口，都会严格遵守交通规则，从来不会为了赶时间而闯红灯。现在，我把妈妈教我的规矩教给了我2岁多的妹妹。我严以律己，以身示范，我希望我能把这些规矩传给我身边的每一个人。

法律约束着每一个人，法律让社会更加安定、更加和谐，让生活更加美好。

记得，今年5月份的一个周日，我们全家开着车回乡下看爷爷奶奶。在回乡的路上，在洋湖湿地一带，巧遇交警叔叔正在查证查酒驾。我和妹妹在车上亲眼目睹警察叔叔，拦下一辆又一辆车，爸爸嘀咕着，幸亏中午没喝酒。可话音刚落，只见一位高大魁梧的警察叔叔，已经走到我们车前，示意爸爸摇下窗户。爸爸摇下窗户，交警叔叔说：“请出示行驶证和驾驶证，并请系好安全带!”爸爸只携带了驾驶证，行驶证却忘记带了。随即，交警叔叔把爸爸叫下车去，不远处，看到几个交警叔叔，跟爸爸说了一会。

爸爸手上拿了一张白色的纸条回到车上。妈妈问到：“是不是开罚单了，没系好安全带，又没有带行驶证。”爸爸的脸刷得一下红了：“交警说当做警示，只开了一条没有系好安全带的罚单，一周内去交罚款。”通过这件事，我知道了，千万不能触犯法律，如果有人想要钻法律的空子，那么法律肯定会给予相应的惩罚。俗话说：“天网恢恢，疏而不漏。”

我们要遵纪守法，做一个正直的人。让我们共同努力，携手创造一个更加和谐、稳定的大家庭。

**爱国守法学生演讲**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